

证券代码：836548

证券简称：玉洋股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大连玉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为参股子公司大连金殿水产有限公司向庄河汇通村镇银行昌盛支行申请人民币 16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延续两年。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大连金殿水产有限公司向庄河汇通村镇银行昌盛支行借款壹仟陆佰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于志洋、董事王晶波为此事项关联方，进行回避表决。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大连金殿水产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庄河市兰店乡石灰窑村

注册地址：辽宁省庄河市兰店乡石灰窑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于志洋

主营业务：水产科技研发；水产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产苗种的培育、养殖、收购、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2/3/9

####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768.00万元

2018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2,659.00万元

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1,109.00万元

2018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704.00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税前利润：29.50万元

2018年12月31日净利润：22.50万元

关联关系（如适用）：于志洋系公司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系参股子公司金殿水产的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总经理；王晶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系金殿

水产监事；王晶波与于志洋为夫妻关系。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借款期限：2019年5月5日-2020年4月24日；

保证期限：自主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延续两年。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被担保人大连金殿水产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是以科学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的海珍品苗种繁育基地，通过担保有利于满足该参股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助推公司在渔业科技创新、企业转型的升级。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对大连金殿水产有限公司的资信和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该公司的财务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将会因对外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099.00	100%
其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00	0.00%

中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00	0.0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1600.00	67.83%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24%。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董事签字确认的《大连玉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保证合同》

（三）被担保人身份证复印件

大连玉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6 日